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及解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分别接到公司股东北京弘高中太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弘高中太”)和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弘高慧目”)通知,获悉弘高中太、弘高慧目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、解除质押业务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弘高慧目	是公司第一大股东	31,180,400	2017-04-17	2018-04-17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03%	公司用款
弘高中太	是公司第二大股东,与公司第一大	46,770,600	2017-04-17	2018-04-17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有限	15.57%	公司用款

	股东为一致行动人				公司		
合计	--	77,951,000	--	--	--	25.60%	

2、股东股份被解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起始日	解除质押股数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解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弘高慧目	是公司第一大股东	64,317,528	2014-11-06	2017-04-18	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0.69%	公司用款

注：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 2014 年 11 月 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关于股东质押公司股票的公告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弘高慧目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10,811,006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30.30%，限售条件流通股 310,811,006 股；累计质押股份 190,774,708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 61.38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.60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弘高中太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300,440,546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29.29%，限售条件流通股 300,440,546 股；累计质押股份 175,607,436 股，占其持股总数 58.45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.12%。

综上所述，持股 5%以上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股数合计为 366,382,14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72%。（计算误差源于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）

除上述情况外，公司不存在持有 5%以上股份股东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情况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冻结数据。

2、股份质押解除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4月24日